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一）设计过程简况

2022 年10 月，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完成了东营利津辉阳升压站～海口500kV输电线路工程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设计及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对施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二）施工过程简况

工程于2023年11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带电调试，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三）验收过程简况

2025年2月，建设单位委托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2025年4月，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了《东营利津辉阳升压站～海口500kV输电线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2025年4月11日，东营辉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形成了验收意见，明确本工程环境保护措施有效，设施验收合格。

二、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

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5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调查”部分。

三、整改工作情况

无。

四、地方政府承诺负责实施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情况

无。